

凤庆县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3 年第 9 号

主办单位：凤庆县审计局

公告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

目 录

1. 凤庆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	1
2. 中共大寺乡委员会 大寺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	3

凤庆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凤庆县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10 月 31 日，对凤庆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县供销社”）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依法出具了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一、基本情况

本次审计调查内容是县供销社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涉及 2016 年云南省临沧市凤庆县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农产品产业融合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凤审报〔2020〕69 号）和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凤审报〔2021〕29 号）2 个审计项目，县审计局出具了 2 份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 12 个，其中非金额计量问题 5 个，金额计量问题 7 个涉及金额 63 363.03 元，提出审计建议 6 条。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县供销社落实了审计整改的主体责任，审计查出问题后，立行立改、审计期间整改，主要负责人及时组织班子领导召开审计整改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审计整改工作，建立了问题责任清单，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责任人、整改措施和目标要求，限期整改。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审计调查期间，审计指出问题后被审计单位高度重视，关于未按规定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公告的问题，县供销社已于2022年11月7日将2020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在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进行了公告。

三、审计建议及采纳情况

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审计建议：（一）进一步增强审计整改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继续强化被审计单位落实审计整改的主体责任，注重标本兼治、完善制度、举一反三，有效根治屡审屡犯的“顽症”。（二）继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强化法纪意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水平，确保所属企业或控股企业资产的保值增值，推动全县供销事业的高质量发展。上述审计建议，县供销社已采纳。

中共大寺乡委员会 大寺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专项 审计调查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凤庆县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对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依法出具了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一、基本情况

本次审计调查内容是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以来县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涉及 2019 年度大寺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离任）责任情况（凤审委办意〔2020〕11 号）、2020 年度大寺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离任（责任）情况（凤审委办意〔2021〕13 号）、大寺乡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凤审报〔2022〕2 号、凤审决〔2022〕3 号）、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原书记曾光富同志、大寺乡原乡长茶永俊同志任职期间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凤审委办报〔2022〕2 号、凤审决〔2022〕4 号）等 7 个审计项目，县审计局出具了 2 份审计意见、2 份审计报告、2 份审计决定。审计查出问题 23 个，其中非金额计量问题 14 个，金额计量问题 9 个、涉及金额 516.67 万元。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基本落实审计整改的主体责任，审计查出问题后，主要负责人及时组织召开审计整改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审计整改工作，审计期间积

极整改，建立了问题责任清单，各责任主体整改意识有所提高。但仍存在整改率不高、整改方案不具体、整改情况未及时报告公布等一些问題，需要加以整改和完善。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一）审计发现问题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应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审计整改主体责任意识，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采取积极举措，加大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力度，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及时与查出问题审计组充分沟通，按要求进行认定、销号，确保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清零。

（二）未按规定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报告，未向社会公布。大寺乡人民政府应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县人民政府报告，同时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向社会公开。

（三）部分未完成整改的问题无整改方案，整改措施不够具体，未明确整改时限。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应对照未完成整改的问题清单认真研究、细化方案、明确责任人、具体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

三、审计建议及采纳情况

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审计建议：（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审计整改工作长效机制、整改意见等相关文件，进一步增强审计整改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对未完成整改的7个问题，制定具体整改工作方案，继续紧盯不放、跟踪整改，确保逐条逐项整改落实到位。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举一反三、自查自纠，注重标本兼治，建章立制，有效根治屡审屡犯的“顽症”。（二）以审计整改为契机，继

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强化法纪意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水平，确保财政项目、资金发挥效益，推动大寺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上述审计建议，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已采纳。

四、审计发现主要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中共大寺乡委员会、大寺乡人民政府已按照审计意见正在整改。